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26-65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是各方就本次合作达成的初步共识，具体的合作内容和进度将根据各方后续工作进一步落实和推进，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具体协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无后续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战略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安特禹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特禹泰”或“甲方”）与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生物”或“乙方”）及上海多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宁生物”或“丙方”）于近日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三方拟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商业伦理的前提下，建立长期、稳定、开放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资源协同、优势互补，推动甲方生物大分子药物管线开发、产业化能力建设及供应链体系完善，经友好协商，达成本框架协议。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实质性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战略框架协议的签署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药明生物

1. 名称：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24326795T

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意威路31弄2号厂房

4. 法定代表人：陈智胜

5. 注册资本：133,000万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自主展示（特色）项目：国内贸易代理；离岸贸易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热力生产和供应。

7. 与公司关系：药明生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多宁生物

1. 名称：上海多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76270040D

3.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1698弄29号20幢110室

4. 法定代表人：王猛

5. 注册资本：40,067.6364万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工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包装材料、实验室设备、玻璃器皿的批发；从事生物制剂的生产（禁止投资中成药、珍贵优良品种、

优良基因、转基因品种及相关繁殖材料生产)；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玻璃仪器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自有设备租赁；仪器仪表修理；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医用包装材料制造、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与公司关系：多宁生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1. 甲方与乙方的合作领域

1.1 生物药全流程研发与生产服务

乙方可根据甲方目标管线及开发策略，为甲方提供符合NMPA、FDA、EMA、WHO及其他目标市场监管要求的研发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细胞株构建、CMC研究、工艺开发与放大、分析方法开发、临床样品及商业化生产、技术转移、注册申报支持和监管检查支持等服务。

1.2 商业化生产与供应保障

乙方可基于自身或关联方的产能、质量体系和供应链能力，为甲方提供临床及商业化阶段的生产服务、产能规划建议、供应链协同、技术转移实施和持续工艺确认支持；商业化模式、产能预留、价格、交付周期、质量责任、放行职责及供应中断处理机制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1.3 商业化生产车间建设与GMP赋能

乙方协助甲方进行生物药商业化生产设施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工艺布局、设备选型、自动化与信息化系统建议、验证总体策略、GMP文件体系、人员培训、监管检查准备及持续改进等。具体服务范围、交付物、责任边界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签署协议明确。

1.4 资本协同

基于甲方发展阶段和乙方战略安排，双方可探讨股权投资、产业基金、联合平台、项目孵化或其他资本合作方式。任何投资意向、估值、投资金额、交割条件、治理安排和退出安排均以另行签署的投资文件为准。

2. 甲方与丙方的合作领域

2.1 物料供应

丙方作为甲方战略供应商，为甲方生物药研发和生产提供培养基、滤膜、层析填料、一次性生物工艺耗材等核心耗材及配套硬件解决方案，并确保供应链稳定性。

2.2 注册质量配套

丙方按需提供 COA、TSE/BSE 声明、可浸出物研究、注册资料包等全套 GMP 与全球申报所需文件，涉密资料按合规保密方式交付。

2.3 工艺协同降本

丙方配合甲乙双方工艺开发，参与耗材选型、工艺放大、国产化及备用供应链方案设计，助力甲方控成本、稳供应。

2.4 商务合作机制

丙方产品在满足甲方工艺、质量、注册、供应稳定性和成本要求的前提下，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评估选用丙方产品；丙方可在合法合规及商业可行范围内给予甲方有竞争力的价格、交期和技术支持。具体采购细则由甲丙另行签订供应协议约定。

3. 三方协同领域

三方可根据甲方管线开发、产能建设和市场拓展需要，建立研发、生产、质量、注册、供应链及商务层面的协同机制，共同探索全球市场供应保障、关键物料国产化/多元化、产业资源整合及资本合作机会。任何资本合作、股权投资或收益分享安排均以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4. 合作实施机制

本协议生效后，三方可建立联合沟通机制，指定联系人或工作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就管线规划、技术需求、产能匹配、物料供应、注册支持和市场机会进行沟通。涉及具体项目的，相关方应在启动前明确项目范围、技术路线、工作分工、费用及付款、质量标准、数据和样品管理、知识产

权、保密、交付物、变更控制、验收、终止及违约责任等事项，并签署相应执行文件。执行文件与本协议不一致的，就该具体项目以执行文件约定为准。

5. 协议期限、变更与终止

本协议有效期为五（5）年，自三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期满前经三方协商一致可续签。

四、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通过资源协同、优势互补，推动公司生物大分子药物管线开发、产业化能力建设及供应链体系完善。

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业务也不会形成依赖。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未涉及具体合作项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若后续具体业务能够按计划顺利推进，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子公司安特禹泰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其与合作方结成战略合作关系的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业务的价格、数量、交货期等，须经双方进一步协商后签署具体协议，能否就具体业务达成实质性合作存在不确定性。

2、协议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可能会导致本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序号	合作方	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披露时间	截止目前执行情况
1	武汉合生科技有限公司	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研发与外包定制生产项目的合作关系达成共识。	2023-10-18	正常履行

2	上海臻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通过密切合作联合打造一个多样化抗体、多样化高活小分子payload及linker技术平台，为ADC制药客户提供更多优势技术选择，以及从研发到生产的高效、高品质一站式ADC CDMO服务。	2024-3-6	正常履行
3	浙江和泽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双方将围绕药品研发技术服务、药品生产加工和药品市场推广等领域展开业务合作	2024-4-9	正常履行
4	百葵锐（深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着诚信、平等、双赢的原则开展合作，在现有产品、产能和技术上实现优势互补、强强合作。	2024-9-27	正常履行
5	箕星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双方就CDMO项目的合作关系达成共识，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开展CDMO项目的长期合作。	2024-11-29	正常履行
6	嘉兴安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基于战略合作关系寻求在创新药物方向更多长期合作项目，共同打造行业竞争力，不断提升药物市场竞争优势和稳定供应能力。	2025-11-7	正常履行
7	西安新通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研发与外包定制生产项目的合作关系达成共识。	2026-1-7	正常履行
8	杭州德睿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创新药研发与外包定制生产项目的合作关系达成共识。	2026-1-28	正常履行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计划自2026年5月20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计增持6,05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均未发生变动。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7日